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一、總說明	第一頁至第九頁
(一) 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及組織系統圖)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二、主要表	第十頁至第一二頁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三、明細表	第一三頁至第一五頁
(一) 收入明細表	
(二) 支出明細表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四、參考表	第一六頁至第一八頁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及組織系統圖

本會依組織章程設置處室，各處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一) 文化服務處：

1. 兩岸學術、文化、宗教、教育、科技、大眾傳播、體育、少數民族、文物、文學及藝術等交流事項。
2. 大陸地區教育文化資訊之蒐集及諮詢服務事項。
3. 受政府委託、章程所定及其他與文化服務有關事項。

(二) 經貿服務處：

1. 兩岸經貿交流事項。
2. 兩岸經貿糾紛調處事項。
3. 工商業者在大陸地區經貿活動之協助及輔導事項。
4. 大陸地區經貿資訊之蒐集及諮詢服務事項。
5. 受政府委託、章程所定及其他與經貿服務有關事項。

(三) 法律服務處：

1. 大陸地區文書驗、查證事項。
2. 兩岸司法及行政文書送達、受託調查證據及其他公務協助事項。
3. 兩岸糾紛調處事項。
4. 兩岸共同防制犯罪事項。

5. 兩岸掛號函件查詢、補償事宜。
6. 大陸地區相關法規、判解之蒐集及諮詢服務事項。
7. 受政府委託、章程所定及其他與法律服務有關事項。

(四) 旅行服務處：

1. 兩岸人民出入臺灣及大陸地區協助事項。
2. 兩岸人民在臺灣與大陸地區人身安全協處事項。
3. 兩岸人民旅行糾紛協處事項。
4. 大陸地區人民非法入境遣送事項。
5. 兩岸旅行資訊之蒐集及諮詢服務事項。
6. 受政府委託、章程所定及其他與旅行服務有關事項。

(五) 綜合服務處：

1. 大陸資訊之蒐集、整理與運用事項。
2. 出版發行事項。
3. 教育訓練、規劃研究及會務推廣事項。
4. 新聞處理與發佈事項。
5. 資訊系統之規劃與執行事項。
6. 受政府委託、章程所定及其他與綜合業務有關事項。

(六) 秘書處：

議事、業務管制、庶務、出納、文書、印信、檔案管理及不屬於其他各處、室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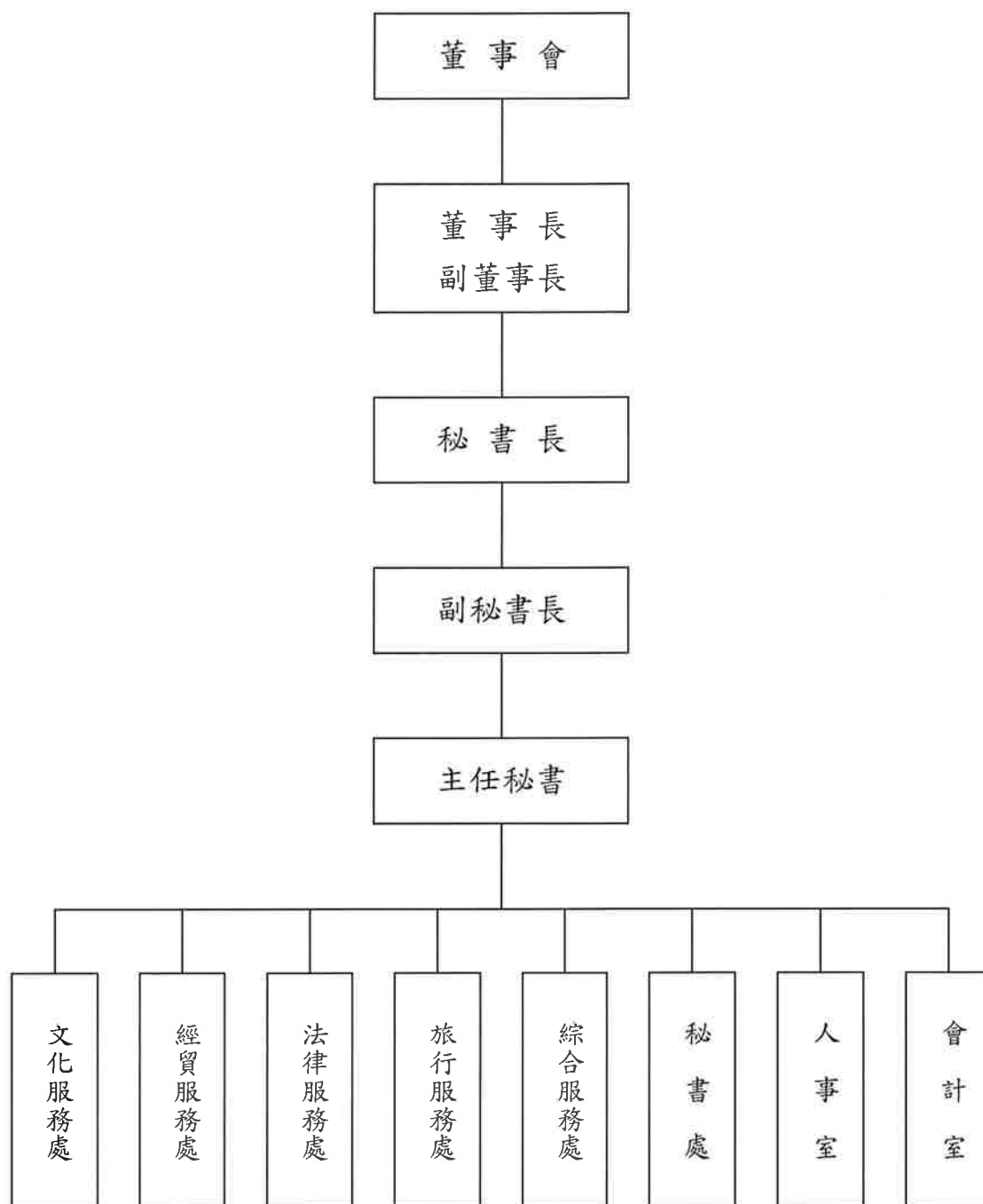
(七) 人事室：

人事規章之研訂、人事勤務作業及各項保健、福利、服務事項。

(八) 會計室：

會計制度；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之處理；基金財務管理；各類憑證審核、核銷及帳籍保管；預、決算編製及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組 織 系 統 圖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工作計畫及經費需求

海基會受政府委託辦理之業務達 77 項，主要辦理兩岸兩會制度化協商、加強兩岸交流、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 (一) 辦理政府委託事項支援性、共同性之人事、行政費用及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活動等計編列新臺幣 212,760 千元(政府補助 155,403 千元)。
- (二) 依「國有財產法」規定，向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申租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三小段 808 地號等土地租金計編列新臺幣 7,057 千元(政府補助 7,057 千元)。
- (三) 興建辦公大樓所需營建工程監造費、建築及室內設計費計編列新臺幣 20,396 千元。
- (四) 辦理大陸臺商子女暑期返臺研習營、蒐集大陸文教資訊、編印本會成立 20 週年專刊、文化參訪團、與赴大陸就讀臺灣學生之聯繫與服務、隨同臺灣團體赴大陸參訪、兩岸文教交流聯繫接待工作、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座談聯繫活動、兩岸新聞與影視交流座談會、參加兩岸有關文教相關議題協商之規劃或交流等計編列新臺幣 16,736 千元(政府補助 9,993 千元)。
- (五) 辦理大陸臺商三節暨球類座談聯誼活動、人身安全急難救助、臺商經貿糾紛協處及個案追蹤服務、赴大陸地區參訪了解臺商經營情況、臺商財經法律顧問團運作、發行大陸臺商生活手冊、經貿刊物、辦理兩岸經貿講座、大陸臺商產業升級輔導及教育訓練、舉辦兩岸經濟交流活動、參加經貿議題之協商及相關交流宣傳活動、調查研究兩岸經貿交流及臺商經營情況等計編列新臺幣 23,138 千元(政府補助 17,043 千元)。

- (六) 辦理文書查驗證、司法及行政公務協助、律師志工專業諮詢、大陸配偶關懷輔導、人身安全緊急協助、法規蒐集研究、兩岸法律事務協商、協議簽署後後續業務交流等計編列新臺幣 18,686 千元 (政府補助 16,869 千元)。
- (七) 辦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緊急協處、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運作、兩岸旅行交流業務、安全接待及聯繫專案業務、協處兩岸人民入出境遣送接返、續編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本會成立 20 週年徵文比賽等計編列新臺幣 5,617 千元 (政府補助 5,387 千元)。
- (八) 舉辦兩岸關係研討及論壇、專案調查研究、蒐整研析兩岸關係資料、配合政府政策對外聯繫宣導、出版交流雙月刊、年報、本會成立 20 週年會慶相關活動等計編列新臺幣 21,016 千元 (政府補助 18,996 千元)。
- (九) 辦理兩岸兩會在大陸及臺灣地區協商及交流計編列新臺幣 18,027 千元 (政府補助 18,027 千元)。
- (十)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軟硬體採購、維護、建置及升級等計編列新臺幣 6,975 千元 (政府補助 6,925 千元)。
- (十一) 辦理購置辦公事務設備等計編列新臺幣 500 千元 (政府補助 300 千元)。
- (十二) 預備金計編列新臺幣 2,000 千元。

二、計畫重點及預期效益：

(一) 興建本會辦公廳舍

1. 本會辦公空間長期不敷使用與設備老舊無法更新，經行政院及主管機關大陸委員會同意，向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申租土地，並委託廠商興建符合銀級綠建築標準之辦公廳舍。
2. 建立國家與大陸協商之門面與形象。
3. 擴大服務民眾空間，積極提昇服務品質。
4. 節省政府補助辦公室租金支出。

5. 預計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完工進駐。

(二) 文化業務

1. 蒐集有關大陸研究之中西文圖書資訊暨情勢之研究，建立資料庫提供各方參考。
2. 蒐集整理研析大陸地區文教及兩岸交流資訊，作為推動文教交流政策之參據。
3. 加強兩岸文教領域間溝通聯繫管道，協助解決交流衍生問題，維護兩岸人民權益。
4. 規劃或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文化交流活動，籌組臺灣地區文化訪問團赴大陸，促進兩岸文教交流。
5. 辦理大陸臺商子女返臺研習營，加強對臺灣主體性之認識。
6. 辦理與赴大陸就讀之臺灣學生組織聯繫與服務。
7. 辦理兩岸文教相關議題協商之規劃或交流。
8. 編印本會成立 20 週年專刊。

(三) 經貿業務

1. 出版兩岸經貿月刊、臺商大陸生活手冊等供各方參考。
2. 推動臺商服務中心運作加強臺商服務與聯繫，遴聘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提供諮詢，提供臺商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加強與產官學之聯繫等，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3. 舉辦兩岸經濟交流活動，邀請大陸經貿人士來臺參訪，調查臺商經營情況，瞭解企業赴大陸投資情況及在大陸經營面臨的問題，供政府制定政策參考。
4. 辦理兩岸經貿實務及大陸臺商產業升級輔導座談、研習、訓練等，提供臺商即時資訊與諮詢服務，協助政府推動相關措施。
5. 辦理兩岸有關經貿議題之協商或交流。

(四) 法律業務

1. 辦理文書驗、查證，加強中區、南區服務處功能，提高申辦

效率。

2. 辦理司法及行政公務協助，俾利相關程序進行，保障當事人權益。
3. 遴聘律師志工辦理兩岸法律諮詢服務及糾紛處理，建立兩岸交流秩序。
4. 辦理大陸配偶關懷輔導服務，協助渠等早日融入臺灣社會。
5. 辦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緊急協助及兩岸共同防制犯罪業務，打擊不法，保障兩岸人民合法權益。
6. 蒐集兩岸法規並舉辦公證業務交流，掌握兩岸最新法規及公證實務，提供各方參考。
7. 辦理兩岸有關法律議題之協商或交流。

(五) 旅行業務

1.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緊急事件，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2. 運作「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為民眾提供完善服務，強化服務之深度與廣度。
3. 藉由參與兩岸旅行交流，加強與兩岸四地各旅行單位及團體之聯繫，減少旅行糾紛，有效保障兩岸民眾權益。
4. 辦理兩岸兩會協商相關維安工作及持續關懷在臺大陸人士。
5. 協處大陸偷渡犯遣返及人民返鄉，以維護臺灣地區安全；人道接返我方人民，有效確保我方民眾權益。
6. 續編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提供大陸旅行資訊供民眾參考運用。
7. 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徵文比賽。

(六) 綜合業務

1. 辦理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有效掌握兩岸情勢，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
2. 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

交流，配合政府政策進行宣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3. 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會慶相關活動。
4. 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以加強社會大眾對本會會務之正確認知。
5.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增進對兩岸關係及其他專業知識，提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6.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升級、汰換設備、建置網路與維護，以提高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七) 協商及交流業務

依政府授權辦理兩岸兩會在大陸及臺灣地區各層級制度化協商及交流業務。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 收入方面，全年計編列新臺幣 333,012 千元，其中政府補助新臺幣 256,000 千元，按來源別分配如下：

1. 基金孳息收入 12,000 千元。
2. 彈性運用基金收入 18,042 千元。
3. 委辦業務收入 302,160 千元。
 - (1) 政府補助 256,000 千元。
 - (2) 各機關合協辦 1,900 千元。
 - (3) 文書查、驗證 42,100 千元。
 - (4) 臺商子女研習營 2,160 千元。
4. 刊物出版收入 10 千元。
5. 雜項收入 800 千元。

(二) 支出方面，全年原編列新臺幣 333,012 千元，前經立法院審議刪減 500 千元為 332,512 千元，本次追加興建辦公大樓營建工程監造費、建築及室內設計費計 20,396 千元後為 352,908 千元，其中政府補助新臺幣 256,000 千元，按工作

計畫別分配如下：

1. 一般行政 240,213 千元。
 - (1) 人事費 147,818 千元 (政府補助 107,073 千元)。
 - (2) 行政業務 92,395 千元 (政府補助 55,387 千元)。
2. 處理兩岸事務 108,095 千元。
 - (1) 文化業務 16,736 千元 (政府補助 9,993 千元)。
 - (2) 經貿業務 23,138 千元 (政府補助 17,043 千元)。
 - (3) 法律業務 18,686 千元 (政府補助 16,869 千元)。
 - (4) 旅行業務 5,617 千元 (政府補助 5,387 千元)。
 - (5) 綜合業務 25,891 千元 (政府補助 23,821 千元)。
 - (6) 協商及交流業務 18,027 千元 (政府補助 18,027 千元)。
3. 設備費 2,600 千元 (政府補助 2,400 千元)。
4. 預備金 2,000 千元。

(三) 收入、支出相抵絀數 19,896 千元。

二、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新臺幣 1,968,872 千元，其他基金增加 7,400 千元，收入、支出相抵絀數 19,896 千元，期末淨值新臺幣 1,956,376 千元。

三、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616,931 千元，業務活動淨現金流出新臺幣 136,396 千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新臺幣 338,864 千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新臺幣 142,000 千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283,671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追加減後)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92,855	100.00	收入總額	333,012	100.00	303,448	100.00	29,564	9.74	
22,493	4.56	基金孳息	12,000	3.60	12,000	3.96	0	0	定存 12 億元，年利率 1%。
109,341	22.19	彈性運用基金	18,042	5.42	19,200	6.33	-1,158	-6.03	全權委託約 3.1 億元，受限於整體經濟影響，暫以報酬率 6% 估列。
270,947	54.97	委辦業務	302,160	90.73	271,448	89.45	30,712	11.31	包括政府補助 2.56 億元、文書查驗證工本費及大陸臺商子女返臺研習營活動費等。
0	0	刊物出版	10	0.01	0	0	10	-	酌收本會刊物工本費。
1,197	0.24	雜項	800	0.24	800	0.26	0	0	廠商贊助刊物廣告及其他。
-225	-0.04	整理	0	0	0	0	0	0	
89,102	18.08	捐贈	0	0	0	0	0	0	
257,970	52.34	支出總額	352,908	105.97	321,067	105.81	31,841	9.92	本年度經立法院審議刪減 20 週年活動經費 500 千元。
168,565	34.20	一般行政	240,213	72.13	214,430	70.67	25,783	12.02	
111,673	22.66	人員維持	147,818	44.39	145,951	48.10	1,867	1.28	員工薪俸晉級等。
56,892	11.54	行政業務	92,395	27.74	68,479	22.57	23,916	34.92	1. 增列土地租金及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活動等經費。 2. 增列興建辦公大樓營建工程監造費、建築及室內設計費。
83,451	16.93	處理兩岸事務	108,095	32.46	98,341	32.41	9,754	9.92	
10,849	2.20	文化業務	16,736	5.03	13,998	4.61	2,738	19.56	酌增兩岸文化交流活動等經費。
18,592	3.77	經貿業務	23,138	6.95	21,325	7.03	1,813	8.50	酌增兩岸經貿交流活動等經費。
20,080	4.07	法律業務	18,686	5.61	20,044	6.61	-1,358	-6.78	
3,975	0.81	旅行業務	5,617	1.69	5,540	1.83	77	1.39	
14,911	3.03	綜合業務	25,891	7.77	16,755	5.52	9,136	54.53	增列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會慶相關活動等經費。
15,044	3.05	協商及交流業務	18,027	5.41	20,679	6.81	-2,652	-12.82	
5,954	1.21	設備費	2,600	0.78	6,296	2.07	-3,696	-58.70	
0	0	預備金	2,000	0.60	2,000	0.66	0	0	
234,885	47.66	本期餘絀	-19,896	-5.97	-17,619	-5.81	-2,277	12.92	

說明 1. 前年度決算、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數之百分比計算以該年度業務收入為基底(100%)。

2. 比較增減之百分比計算為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數之比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19,896	
調整非現金項目		
應收款項增加	-500	
暫付款減少	2,000	
金融資產-流動性增加	-116,000	
流動負債減少	-2,0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6,3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流動資產淨增加	-338,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8,86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負債淨增加	142,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2,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33,2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616,9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83,67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2,233,600	7,400	2,241,000	
創立基金	670,000		670,000	
捐贈基金	1,473,000		1,473,000	
其他基金	90,600	7,400	98,000	
公積	0		0	
捐贈公積	0		0	
資產增值公積	0		0	
其他公積	0		0	
餘絀	-264,728	-19,896	-284,624	
累計賸餘(短絀)	-264,728	0	-264,728	
本期賸餘(短絀)	0	-19,896	-19,896	
合 計	1,968,872	-12,496	1,956,376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492,855	收入總額	333,012	303,448	
22,493	基金孳息	12,000	12,000	定存 12 億元，年利率 1%。
109,341	彈性運用基金	18,042	19,200	全權委託約 3.1 億元，受限於整體經濟影響，暫以報酬率 6% 估列。
270,947	委辦業務	302,160	271,448	包括政府補助 2.56 億元、文書查驗證工本費及大陸臺商子女返臺研習營活動費等。
0	刊物出版	10	0	酌收本會刊物工本費。
1,197	雜項	800	800	廠商贊助刊物廣告及其他。
-225	整理	0	0	
89,102	捐贈	0	0	
492,855	總計	333,012	303,448	

說明：前年度決算依原計畫項目實收數新臺幣（以下同）403,753 千元，另第七屆董事捐贈籌建辦公廳舍款 89,000 千元帳列捐贈收入及民眾捐贈業務維持經費 102 千元，收入合計 492,855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追加減後)	說明
257,970	支出總額	352,908	321,067	本年度經立法院審議刪減 500 千元。
168,565	一般行政	240,213	214,430	
111,673	人員維持	147,818	145,951	員工薪俸晉級等。
56,892	行政業務	92,395	68,479	1. 增列土地租金及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活動等經費。 2. 增列興建辦公大樓營建工程監造費、建築及室內設計費。
83,451	處理兩岸事務	108,095	98,341	
10,849	文化業務	16,736	13,998	酌增兩岸文化交流活動等經費。
18,592	經貿業務	23,138	21,325	酌增兩岸經貿交流活動等經費。
20,080	法律業務	18,686	20,044	
3,975	旅行業務	5,617	5,540	
14,911	綜合業務	25,891	16,755	增列辦理本會成立 20 週年會慶相關活動等經費。
15,044	協商及交流業務	18,027	20,679	
5,954	設備費	2,600	6,296	
0	預備金	2,000	2,000	
257,970	總計	352,908	321,067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在建工程-辦公廳舍	412,784	1. 本會興建辦公大樓經 98 年 7 月 29 日第七屆董監事第一次臨時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98 年 12 月 14 日第五次及 99 年 3 月 23 日第六次聯席會議中提報，全案總經費預計約需 719,000 千元，為減輕國庫負擔，全數由海基會自行籌集。 2. 經行政院及主管機關大陸委員會同意，向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申租土地，並委託廠商興建符合銀級綠建築標準之辦公廳舍。 3. 辦公廳舍營建費計 381,780 千元。 4. 室內裝修施工費計 31,004 千元。
總 計	412,78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8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9年(上年)12月 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4,254,091	資 產	2,121,376	1,993,872	127,504
4,166,015	流動資產	1,588,671	1,807,431	-218,760
3,899,901	現金	1,283,671	1,616,931	-333,260
6,693	應收款項	2,000	1,500	500
4,155	暫付款	3,000	5,000	-2,000
255,266	金融資產-流動性	300,000	184,000	116,000
0	固定資產	14,421	14,421	0
0	土地	14,421	14,421	0
0	非流動資產	412,784	73,920	338,864
0	在建工程-辦公廳舍	412,784	73,920	338,864
80,736	退撫準備金	98,000	90,600	7,400
7,340	其他資產	7,500	7,500	0
4,254,091	資 產 合 計	2,121,376	1,993,872	127,504
2,291,527	負 債	165,000	25,000	140,000
17,790	流動負債	20,500	22,500	-2,000
56	代扣款項	500	1,000	-500
17,734	應付款項	20,000	21,500	-1,500
0	長期負債	142,000	0	142,000
2,273,737	其他負債	2,500	2,500	0
2,291,527	負 債 合 計	165,000	25,000	140,000
1,962,564	基金餘額	1,956,376	1,968,872	-12,496
1,881,828	法定基金餘額	1,858,376	1,878,272	-19,896
80,736	退撫基金餘額	98,000	90,600	7,400
1,962,564	基金餘額合計	1,956,376	1,968,872	-12,496
4,254,091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21,376	1,993,872	127,504

說明 1：前年度代收大陸地區及大陸臺商協會等對莫拉克水災賑災款，至年度終了尚未獲主管機關等單位協調辦理轉出，致有新臺幣 22 億 7,039 萬 5,957 元資產及負債。

2：法定基金餘額包含各界捐贈新建辦公大樓專款。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秘書長	1	
副秘書長	3	
主任秘書	1	
處長	6	
主任	3	
副處長	6	
科長	6	
資深高級專員	13	
高級專員	14	
專員	14	
組員	15	
辦事員	5	
雇員	4	
工友	2	
駕駛	7	
約聘人員	11	
總計	11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員工薪資	98,149	包含編制內職員之薪俸、加給；駕駛工友之工餉及約聘人員酬金等。依本會標準支給。
超時工作報酬	6,003	包含員工奉指派加班及值班、因公未休假加班費（駕駛工友計算標準按勞基法）。
津貼	3,720	包含車票、資訊、公務車及環境清潔等工作津貼。
獎金	20,837	包含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7,508	包含會務（約聘）人員因退休、退（離）職、資遣及撫卹給付所需由本會提撥於退儲金專戶。駕駛工友勞退金提撥於臺灣銀行本會專戶。
分擔保險費	8,137	包含員工之勞保、健保（含眷屬）等由本會負擔部分。
福利費	3,464	包含休假補助、婚喪分娩傷病災害補助等。
總 計	147,818	